

中華傳道會劉永生中學
第 16 屆家長教師會通告 (第 4 號)

敬啟者：

洪小吉老師因病不幸離世，本會深感惋惜和難過。本會何金玲主席已代表本會及家長向洪老師家人慰問。本會尚有以下心意表達：

1. 校方所舉辦的洪老師追思會，本會將委派代表出席慰問洪老師的丈夫和家人。追思會乃屬自由參與，校方誠邀家長、校友、學生出席。追思會詳情如下：

日期：2017 年 4 月 10 日(星期一)

地點：本校禮堂

時間：下午 5 時開始 (參加者可按自己的生活安排自決時間出席)；追思會晚上 7 時結束。

2. 洪老師家人及所屬教會(以勒浸信會)為洪老師安排安息禮拜。本會將送上花籃及委派代表弔唁。安息禮拜的詳情如下：

日期：2017 年 4 月 11 日(星期二)

時間：晚上 7 時 30 分至 8 時 30 分

地點：九龍殯儀館 (九龍大角咀楓樹街 1 號 A)

3. 家長團契將在以下聚會附加祈禱時間，為洪老師一家代禱：

* 週二加油站：2017 年 4 月 25 日(星期二) 晚上 7 時 30 分至 9 時 15 分

* 週六加油站：2017 年 4 月 29 日(星期六) 上午 10 時至中午 12 時

地點：本校 206 室

備註：加油站詳情請參看本會第 3 號通告。

4. 洪老師的女兒年紀尚小，只有兩歲。本會在校方支持下，現為該小女兒籌募教育基金，以盡點綿力幫助她未來教育的需要。捐款會透過本會轉交洪老師的丈夫。本會將發收據予捐助者，惟該收據未能獲稅項豁免。

懇請 台端填妥回條，並囑咐 貴子弟於 4 月 7 日(星期五)或之前將款項(如有)及回條交回班主任。

此致
貴家長

中華傳道會劉永生中學家長教師會

主席：_____ (何金玲女士)

副主席：_____ (盧維中老師)

2017 年 4 月 5 日

「家長教師會」通告 (第 4 號) 回條

(4 月 7 日 (星期五) 或之前將回條交回班主任，轉交校務處林小姐)

本人： 未能參與募捐行動

參與募捐行動 (現金 \$ _____; 支票 \$ _____ 支票號碼 _____)

(台端若參與此募捐行動，請盡可能以支票付款；支票抬頭請填寫「中華傳道會劉永生中學家長教師會」或“CNEC Lau Wing Sang Secondary School Parent-Teacher Association”，背面填上 貴子弟姓名、班別及學號。)

家長/監護人姓名：_____ 簽名：_____ 日期：_____

學生姓名：_____ 班別：_____ 班號：_____